

证券代码：837363

证券简称：沃达农科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30日
- 2.会议召开地点：石河子市北泉镇友谊路19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25日以电话、网络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世武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董事胡建宏、章颖一、邱珊宏因在外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的满足公司长期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

力，巩固和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整体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的全面落地，公司决定进行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与发行对象就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该合同自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且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同意定向发行的函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且公司拟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的股票不享有优先认购权，但该次《股票发行方案》对现有股东优先认购权另有安排的除外。

本次定向发行现有在册股东优先认购权不另作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由于本次股票发行涉及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数变更事宜，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等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2）根据公司经营规划，为进一步扩展业务范围，公司经营范围拟增加项目：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上述章程条款的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4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本次股票发行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授权董事会：

(1) 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股票发行的具体方案，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报备事宜；

(2) 向监管部门申报文件，根据需要对有关申请文件进行修改、补充；

(3) 批准、签署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文件、合同；

(4) 聘请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中介机构并决定其专业服务费用；

(5) 在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后，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6) 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7) 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沃达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